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11-023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谷碧泉	副董事长	因公出差	贾文心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高自民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事总经理王慧农先生、财务总监刘世超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管理部总监伍东阳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29,892,871,476.36	29,069,959,284.39	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067,543,223.24	13,777,525,361.68	2.11%
股本(股)	2,202,495,332.00	2,202,495,332.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39	6.26	2.0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元)	2,974,715,021.02	2,893,421,209.77	2,893,421,209.77	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0,694,323.96	428,632,151.92	431,964,949.26	-3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3,390,146.78	997,791,331.34	997,791,331.34	6.5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8	0.45	0.45	6.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9	0.20	-3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9	0.20	-3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	3.24%	3.25%	下降1.2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	2.74%	2.75%	下降0.94个百分点

注: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以前报告期披露的财务报表部分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根据财政部2010年7月14日下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规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公司对此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进行追溯调整,由少数股东承担其相应份额的超额亏损。因此,公司对2010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增加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332,797.34元,减少少数股东损益3,332,797.34元,并相应调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530,772.25	
所得税影响额	-1,974,723.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35,758.87	
合计	28,720,289.99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3,19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403,870,352	人民币普通股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231,059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753,475	人民币普通股
嘉实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64,942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135,868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938,057	人民币普通股
秦皇岛港货运总公司	2,769,678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港产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2,769,678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末,预付款项比年初增加42.51%,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2.报告期末,应付账款比年初增加25.47%,主要系应付燃料款增加所致。
3.报告期,营业成本同比增加9.76%,主要系燃料价格上涨所致。
4.报告期,主要利润指标同比下降,主要系燃料价格上涨,成本增加所致。
5.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减少较多,主要系上年同期出售长期资产,同时,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增加所致。
6.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较多,主要系向外部金融机构借款净额增加所致。
7.报告期,公司所属电厂累计实现上网电量59.88亿千瓦时,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其中:妈湾电厂21.42亿千瓦时,河源电厂20.72亿千瓦时,广深沙角B电厂5.52亿千瓦时,东部电厂0.46亿千瓦时,东莞樟洋电厂1.76亿千瓦时,惠州丰达电厂0.42亿千瓦时,加纳安所国电厂2.97亿千瓦时,北控风电机组调试电量0.062亿千瓦时。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规定、深圳证监局《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文件要求,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并经董事会六届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主要进展情况如下:

	计划事项	进展情况
一、内控建设工作		
1	2011年8月31日前,完成风控项目二期其余13家企业的内控缺陷查找。	进行中。
2	2011年12月31日前,制定风控项目二期4家企业的内控缺陷整改方案并完成整改。	进行中。
3	2011年12月31日前,完成风控项目二期4家企业的内控缺陷整改检查。	尚未启动,未到时间进度。
4	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内控规范实施情况。	进行中。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内控工作进展情况。
5	2011年6月30日前,按照内部控制规范指引的要求进一步优化和深化内控流程模板。	进行中。开始进一步优化和深化内控流程模板,并与公司内控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确定模板内容。主要包括:增加内控配套指引具体条款,增加测试人和缺陷认定等等。
6	2011年全年,继续与公司信息技术中心合作开展公司风控信息化前期工作。	进行中。定期召开信息化建设会议,进一步沟通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功能范围、业务需求及平台选型等。
二、内控自我评价工作		
1	2011年6月30日前,确定内控缺陷认定标准,根据公司管理实际建立相应的定性和定量指标来认定公司的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进行中。开始起草内控缺陷认定标准,并与公司内控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初步沟通。
2	2011年7月15日前,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确定纳入自我评价范围的子公司及其业务流程。	尚未启动。未到时间进度。
3	2011年8月1日前,完成内控自我评价的准备工作,包括成立评价小组、发布通知和测试底稿等。	尚未启动。未到时间进度。
4	2011年9月至12月,实施内控自我评价工作,编制内控缺陷汇总表,确认缺陷,并着手开展缺陷整改工作。	尚未启动。未到时间进度。
5	2012年2月28前,编制内控2011年度公司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尚未启动。未到时间进度。
6	2012年4月30日前,按内控规范要求对2011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审议,并披露报告。	尚未启动。未到时间进度。
三、内控审计工作		
1	2011年6月30日前,聘请公司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进行中。正在草拟聘请方案。
2	2011年10月至2012年3月,配合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做好公司内控审计工作。	尚未启动。未到时间进度。
3	2012年4月30日前,按要求披露公司内控审计报告。	尚未启动。未到时间进度。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能集团、深圳市国资局和华能国际	如将来出现因广深公司现有主厂房等建筑物未取得房屋产权证而被有关部门罚款或责令拆除的情形,给深圳能源所引致的任何损失均由深能集团全额承担。在深能集团按计划注销后,上述可能产生的给深圳能源带来的罚款或其他损害,由深能集团股东深圳市国资局和华能国际按股权比例全额承担。	履行中。报告期内未出现因广深公司现有主厂房等建筑物未取得房屋产权证而被有关部门罚款或责令拆除的情形。
发行时所作承诺	-	-	-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	-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3月29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国泰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及项目进展情况
2011年03月31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中投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及项目进展情况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11-02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三次会议于2011年4月26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68号华能大厦35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高自民董事长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11年4月20日分别以专人、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到会董事九人,各碧泉副董事长委托贾文心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定向增资的议案》(详见《关于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定向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1-024)。

董事会同意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投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33,333,333.33元,增资的作价依据为惠投公司以2011年1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值,由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全额认缴人民币234,287,749.87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惠投公司70%股权,本公司将持有30%股权。同意将本议案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惠投公司定向增资事项得到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项议案并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惠投公司以定向增资方式引入新股东盐田港股份并由其控股,有利于惠投公司今后的经营发展,也有利于减少公司非核心业务的投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同意惠投公司定向增资的关联交易事项。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11-02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5月18日 (星期三)上午10: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1年5月17日—2011年5月1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5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5月17日15:00至2011年5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1年5月10日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南塔25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七)出席对象:

1.凡是在2011年5月10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B股股东均可参加会议。凡有出席资格因故不能出席会议者,可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代为行使权力;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八)公司将于2011年5月14日 (星期六)就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会议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二)议案名称:

1.审议《关于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1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10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和分红派息方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2010年年度报告》和《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7.审议《关于聘请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关于2011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与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12.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3.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16.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独立监事的议案》。

以上议案第13—16项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第14项选举独立董事连续的事项,所有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料已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本次会议将听取独立董事张逸、郑耀东、张英、郑耀东、马晓明、朱卫平、杨治山的年度述职报告。

(三)披露情况:以上议案详情请见本公司2011年3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六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等公告(公告编号2011-09、2011-10、2011-11、2011-12)。

(四)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自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2011年5月11日至股东大会召开日2011年5月18日以前每个工作日的上午8:00—11:00,下午14:00—17:00登记。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南塔2604室公司董事会事务部

(四)登记手续:

1.股权登记日持有粤电力A"和"粤电力B"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非累积投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539	粤电投票	买入	100.00元	1股

②如某股东对议案九投反对票,对其他非累积投票议案投赞成票,选举董事潘力先生,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539	粤电投票	买入	9.00元	2股
360539	粤电投票	买入	100.00元	1股
360539	粤电投票	买入	13.01	自愿投票数(不超过所持有股数与12的乘积)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5月17日15:00至2011年5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证券简称:粤电力A粤电力B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公告编号:2011-1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1年4月15日发出书面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25日在广州市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8名(《中独立董事6名),实到董事18名(《中独立董事6名),刘谦副董事长、李竹贤董事、洪荣坤董事、高仕强董事、孔惠天董事、杨选兴董事、林诗庄董事总经理、饶苏波董事、沙奇林独立董事、张圣验独立董事、冯晓明独立董事、郭银华独立董事、杨治山独立董事、朱卫平独立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潘力董事长、钟伟民董事、吴斌董事、吴旭董事因事不能亲自出席,潘力董事长、钟伟民董事均委托刘谦副董事长、吴斌董事委托沙奇林独立董事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部门经理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第一季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18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1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18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1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季度报告正文》的议案》

本议案经18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1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鉴于当前外部融资环境较为紧张,为满足本公司经营活动资金需要,盘活控股子公司的闲散资金,同意公司2011年度向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申请4.5亿元人民币委托贷款额度,贷款利率原则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控股65%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力生产及建设,2010年末总资产1069600万元,净资产257301万元,净利润31959万元。

本议案经18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1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公司于2010年11月15日与控股股东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拟以603,950.14万元购买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等7个项目股权。《详见公司2010年11月23日相关公告》

现由于购买目标资产之一的广东粤电石碑山风能开发有限公司为中外合资企业,根据有关规定该项股权的转让需取得商务部门批准。广东省外经贸厅在审批该项股权转让事宜时要求转让双方就该项股权转让签署单独的协议,明确该项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格。因此,我公司拟与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之补充协议《详见附件1》,以满足有关部门的审批要求,交易价格及条件等实质性条款均无变化。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方为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10名关联董事潘力、李竹贤、刘谦、洪荣坤、钟伟民、高仕强、孔惠天、杨选兴、林诗庄、饶苏波已回避表决,8名非关联董事《包括6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1年5月18日在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南塔25楼会议室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详情请见本公司今日公告《公告编号:2011-19》。

本议案经18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1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简称:粤电力A 粤电力B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公告编号:2011-19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5月18日 (星期三)上午10: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1年5月17日—2011年5月1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5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5月17日15:00至2011年5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1年5月10日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南塔25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七)出席对象:

1.凡是在2011年5月10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B股股东均可参加会议。凡有出席资格因故不能出席会议者,可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代为行使权力;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八)公司将于2011年5月14日 (星期六)就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会议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二)议案名称:

1.审议《关于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1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10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和分红派息方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2010年年度报告》和《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7.审议《关于聘请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关于2011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与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12.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3.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16.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独立监事的议案》。

以上议案第13—16项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第14项选举独立董事连续的事项,所有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料已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本次会议将听取独立董事张逸、郑耀东、张英、郑耀东、马晓明、朱卫平、杨治山的年度述职报告。

(三)披露情况:以上议案详情请见本公司2011年3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六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等公告(公告编号2011-09、2011-10、2011-11、2011-12)。

(四)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自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2011年5月11日至股东大会召开日2011年5月18日以前每个工作日的上午8:00—11:00,下午14:00—17:00登记。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南塔2604室公司董事会事务部

(四)登记手续:

1.股权登记日持有粤电力A"和"粤电力B"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非累积投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539	粤电投票	买入	100.00元	1股

②如某股东对议案九投反对票,对其他非累积投票议案投赞成票,选举董事潘力先生,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539	粤电投票	买入	9.00元	2股
360539	粤电投票	买入	100.00元	1股
360539	粤电投票	买入	13.01	自愿投票数(不超过所持有股数与12的乘积)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5月17日15:00至2011年5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13.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高仕强先生		
13.7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孔惠天先生		
13.8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明亮先生		
13.9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林诗庄先生		
13.10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饶苏波先生		
13.1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进先生		
13.1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雪球先生		
14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14.1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珺先生		
14.2	独立董事候选人宋献中先生		
14.3	独立董事候选人朱卫平先生		
14.4	独立董事候选人冯晓明女士		
14.5	独立董事候选人杨治山先生		
14.6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涛先生		
15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15.1	非独立监事候选人邱健伊先生		
15.2	非独立监事候选人赵丽女士		
15.3	非独立监事候选人林伟丰先生		
15.4	非独立监事候选人崔健军先生		
16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独立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16.1	独立监事候选人沙奇林先生		
16.2	独立监事候选人向丽女士		

6.股"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分非累积投票制议案和累计投票制议案两种情况申报股数。

①非累计投票制议案:议案一至议案十二,股东按下表申报股数: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②累积投票制议案:议案十二至议案十六,对应每一项表决,股东输入的股数为其投向该候选人的票数。

股东持有的选举独立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12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1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12的乘积。

股东持有的选举独立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6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6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6的乘积。

股东持有的选举监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4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4位非独立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4的乘积。

股东持有的选举独立监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2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2位独立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2的乘积。

⑦对议案一投票时,一次性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⑧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⑨投票举例

①股权登记日持有 粤电力A"和"粤电力B 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非累积投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539	粤电投票	买入	100.00元	1股

②如某股东对议案九投反对票,对其他非累积投票议案投赞成票,选举董事潘力先生,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539	粤电投票	买入	9.00元	2股
360539	粤电投票	买入	100.00元	1股
360539	粤电投票	买入	13.01	自愿投票数(不超过所持有股数与12的乘积)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5月17日15:00至2011年5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11-024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定向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投公司")拟通过定向增资方式引入新股东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田港股份")。惠投公司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33,333,333.33元,增资的作价依据为惠投公司以2011年1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值,由盐田港股份以现金方式全额认缴人民币234,287,749.87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盐田港股份将持有惠投公司70%股权,本公司将持有30%股权。

(二)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能集团")持有本公司63.74%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田港集团")董事长兼盐田港股份董事长李冰先生同时担任深能集团董事、总经理职务,且李冰先生辞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盐田港股份董事叶忠孝先生同时担任深能集团董事职务,因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属于关联交易,深能集团为关联股东,但本公司九名董事均不是关联董事,对该议案不需回避表决。

(三)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定向增资的议案》。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直接投资企业的产权变动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因此,本次增资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本次增资事项后双方签署相关增资协议;由于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深能集团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冰;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124,500万元;

营业执照:440301103647691;

经营范围:码头的开发与经营;货物装卸与运输;港口配套交通设施建设与经营;港口配套仓储及工业设施建设与经营;港口配套生活服务设施的建设与经营;集装箱修理;转口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主要股东: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67.37%股权;

该公司资产状况:截止2010年度营业收入41,693.7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022.70万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总资产497,527.6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425,269.88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周群;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营业执照号:441300000013414;

注册日期:2006年11月10日;

经营